**从目的论视角看民俗文化的传播**

 **——佛山市民俗文化英译研究**

周立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文学院 广东 佛山 528000）

摘要：民俗文化翻译在文化交流和传播中具有积极的意义。本文从功能目的论视角，分析探讨了佛山民俗文化英译实例，提出了民俗文化英译的处理策略，对准确传达文化内涵，促进佛山对外文化交流，提高佛山城市知名度，具有深远的影响。

关键词：功能目的论 佛山民俗文化 翻译策略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引言**

十八大会议明确提出了“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的发展目标，要进一步推动中国文化“走出去”，扩大对外文化贸易。佛山市在2013年政府报告中也提出了“深入实施文化强市战略，打造岭南文化名城”的建设目标。让佛山文化“走出去 ”，让世界更好地了解佛山民俗文化，这是翻译研究者们在新世界所肩负的使命。佛山是珠江三角洲民间艺术的摇篮，孕育并保留了秋色，木刻年画，粤剧，香云纱，醒狮，龙舟说唱等大量体现岭南文化精髓的民间艺术及民俗事象。这些民间艺术和民俗事象的英文翻译资料，就成了佛山文化“走出去”的重要媒介。然而，笔者在收集和研究佛山民俗文化外宣资料时，发现这些外宣资料中存在不少问题。因此有必要对佛山民俗文化的外宣翻译进行研究和探讨，以保证佛山民俗文化的翻译质量。目前，在国内的民俗文化翻译研究中，丁树德［1］就民俗名称的英译进行了深入研究。蒋红红［2］提出要重视民俗翻译中的文化身份问题和不可替换性，并挖掘深层结构。马慈祥［3］就民俗文化词语的可译性提出翻译策略。麦红宇等［4］对广西民俗文化词典英译进行了案例分析。前人在民俗文化翻译研究中都提出了文化因素的问题，但是对区域民俗文化的外宣翻译研究鲜见，对佛山民俗文化外宣翻译的研究至今无人涉及。本文将从功能目的论的视角，来具体分析佛山民俗文化外宣资料中的翻译实例，继而提出针对性的翻译策略，为翻译实务提供理论依据，对促进我国文化事业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一、功能目的论**

 **（一）简介**

“功能目的论”兴起于20世纪70年代，代表人物有赖斯，费米尔，曼塔利和诺德。其核心概念是：决定翻译过程的最主要因素是整体翻译行为的目的。根据目的论，任何翻译，其最高法则都是“目的法则”。翻译行为所要达到的目的和预测效果决定了翻译的过程，即“目的决定手段”，特定的预期效果决定了译文处理的手段。翻译行为所要达到的目的决定了翻译所应采取的方法和策略［5］。

 **（二）功能目的论的启示**

功能目的论倡导以“读者为中心”或“目的语文化”为导向［6］，因而很适合民俗文化外宣资料这种目的性很强的“信息型” 的文本翻译。一方面要把佛山民俗文化的相关信息和知识传达给外国友人；另一方面则注重的是宣传效果，要让佛山文化走向世界。因此，在功能目的论的指导下，佛山民俗文化的英译必须兼顾以下两个方面：

1.兼顾受众者的接受度。如果不考虑接受者是否能接受而死译硬译，必然会阻碍外国友人了解佛山文化。

2.兼顾民俗文化的传播。民间艺术和民俗事象文化底蕴深厚，应根据跨文化交际原则灵活地传达其文化精髓，展现民俗文化的魅力。

 **二、佛山市民俗文化翻译案例分析**

佛山是一个有着近2000年历史的文明古城，民俗文化源远流长，民俗事象异彩纷呈，是岭南民俗文化的典型代表。绚烂多彩的佛山民俗体现在民间美术、传统手工技艺、民间信仰、民间音乐、民间节庆、民间娱乐习俗等方面。而佛山地处珠三角，经济发达，国际知名度不断提升，越来越多的国外游客涌入到佛山。如何让外国游客体验到独特的佛山本土文化，了解佛山民俗文化的精髓，将佛山深厚的文化底蕴准确地传播给外国游客，是翻译研究者首先要研究思考的问题。以下笔者通过从佛山各种文化宣传英译资料中摘取的案例，以目的论为指导，来研究和探讨佛山民俗文化的翻译。

 **（一）英译加注释**

在佛山民间艺术社的宣传资料中，有关“佛山秋色”的翻译有两个版本“Autumn colour in Foshan” 和 “Qiuse parade”。笔者认为，这两个版本的翻译都没有充分传达 “佛山秋色”所包含的文化底蕴。佛山秋色是承载着广东佛山民间智慧的欢乐传统民俗节庆活动。从佛山民间“孩童耍乐”舞草龙庆丰收活动逐渐发展而成。一般在秋天举行，通过游行的方式展出各种丰富多彩的项目，包括精美工艺品、民间音乐、舞龙、舞狮等。第一个版本的翻译会让外国人根本无法理解。而第二个译文虽然有了音译，但是还应该加上注释。因此笔者认为“佛山秋色”应该采用音译加注释的方法翻译成“Foshan Qiuse(a public folk parade happens at a regular time each autumn, that commemorates a celebration held by Foshan people for the autumn harvest over 600 years ago).这样可以让外国读者充分了解佛山秋色所包含的文化内涵。

佛山市魁星阁内的民俗介绍中“佛山十番 ”的译文为“Shi Fan”。这一单纯的音译文也没有能充分传达 “十番”在佛山民俗文化的真实含义，而且也会让外国人困惑：Shi Fan 到底是指什么？“佛山十番”是佛山的传统民间乐器曲种，它是纯粹以打击乐进行的团体表演。佛山十番使用的乐器有大锣，云鼓，翘心锣，苏锣，二锣，大班锣，沙鼓，响螺，大钹，飞钹。所以应该在Shi Fan 后补充对这一民间音乐表演形式的阐释: a folk music played by an ensemble with ten traditional percussion instruments，这样便可以让外国读者了解到Shi Fan的真正内涵。

**(二） 折中译法（音意结合法）**

有外宣资料把“石湾公仔”译为“Shiwan Figurines” 或 “Shiwan Gongzai”。这两个译名都没有准确地译出“石湾公仔”的内涵。在《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中figurine的解释是：a small statue of a person or an animal used as an ornament. 而石湾公仔又称石湾艺术陶瓷，是广东省佛山市石湾出产的陶瓷工艺品，产品种类繁多，分为人物、动物、陶瓷、器皿造型、园林陶艺及微塑五大类。一方面，“figurine”不能涵盖石湾公仔中器皿造型，园林陶艺等。另一方面，“Shiwan Figurines”这个译名也没有体现陶瓷这一重要属性。而 “Shiwan Gongzai”这一纯音译更不能阐释石湾公仔的含义。因此笔者认为 “石湾公仔”可以采用折中译法，即一半音译，一半意译，结合译为“Shiwan ceramic craftwork”。

**(三)折中译法加注释**

在佛山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的对外宣传资料中，对“粤剧”的翻译有三个版本： “Cantonese Yueju opera”, “Canton opera”和“Yueju opera”。笔者认为这三种翻译都不能正确传达“粤剧”所要表达的意思。首先，“ju”和“opera”就意义重复了。其次，把粤剧译成 “Canton opera”也不太准确。粤剧发源于广东佛山，是广东省最大的地方戏曲剧种，流行于珠江三角洲等广府民系聚居地。但广东除了粤剧之外，还有汉剧，潮剧，正字戏等，因此， “Canton opera”也有失准确。笔者认为戏曲一般以发源地或流行地的简称命名，如京剧，豫剧，湘剧等。因此，在翻译的时候我们可以先采用折中法，音意结合译成 “Yue Opera”使其成为一个专有名词。但由于粤剧和越剧在中文里的拼音是相同的，所以，笔者认为可以在折中译法后面再加个注释译成: “Yue Opera(originated from and popular in Guangdong Province)。

**(四)增译法**

关于佛山“行通济”，在佛山图书馆的对外宣传资料中，有以下几种翻译：“wandering about Tongji Bridge”; “proceeds over the Tongji Bridge during the Lantern Festival”; “walking Tongji Bridge on the lantern day.”这几种翻译都没有传达出 “行通济”的独特的文化含义。“行通济”是佛山的传统民间习俗，指每年正月十六佛山乡民行“通济桥”以求来年风调雨顺，心想事成和家庭幸福等。这一民间游玩祈福活动寄托着佛山人对生活的美好期盼和祝愿。因此，在翻译的时候，应该注意到“行通济”不仅仅关注的是“行走通济桥”，同时“行通济”还包含着重要的祈福文化。笔者认为，可以运用增译法，在保留“行走通济桥”这一层含义的基础上，再增加祈福文化的翻译。这样“行通济”就可以译为“walk over the Tongji Bridge and pray for the well-being for the next year.”。“行通济”的文化内涵就能体现出来。

以上所举的案例中，“行通济”，“佛山十番”以及“佛山秋色”这些都是佛山民俗文化中独特的文化事象，而原译文都未能向外国读者有效准确地传达其文化底蕴，有的译文甚至没有考虑其文化意义，这些翻译不仅没有发挥对外宣传的作用，甚至还阻碍了佛山文化“走出去”的进程。因而其翻译是不可取的。

而笔者在功能目的论的指导下，遵照功能目的论的两个原则：一是充分考虑受众者的接受度；二是兼顾文化内涵的传达，从而笔者提出了四种翻译方法，将原文中有关佛山民俗文化元素完好地保存在译文中，这样可以有效而准确地传达本土的民俗文化事象。

 **结语**

功能目的论认为翻译是一种有目的的行为，一种交际行为，一种跨文化的行为。遵循目的原则，连贯原则和忠实原则，为民俗文化的翻译研究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在提升文化软实力的大背景下，民俗文化的传播与交流显得尤为重要。在翻译民俗文化的过程中既要追求译文符合英语的表达习惯，同时又要尽可能地保留民俗文化中原有的文化内涵，这就要求翻译工作者灵活运用翻译策略，充分考虑各方面的因素，从而更好地实现文化交流，助力于“文化走出去”的历史进程。

**参考文献**

［1］丁树德.关于民俗名称的英译［J］.中国翻译.1995.(3):55-56

［2］蒋红红.民俗文化翻译探索［J］.国外外语教学.2007.（3）：52-56

［3］马慈祥.民俗文化词语的可译性限度以及翻译策略［J］.青海民族研究.2009（7）:51-53

［4］麦红宇.广西民俗文化词英译案例评析［J］.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1):93-96

［5］王爱霞.目的论视阈下中国民俗英译探讨［J］.长江大学学报(社科版).2014（9）：83-86

［6］苏莹. “目的论“视角下的中原武术文化外宣翻译研究［J］.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1（4）：85-87

On the Spread of Folk Cultur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kopos Theory——a Chinese-English Translation Study of Foshan Folk Culture

 ZHOU Li

（Fosh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lege, School of Liberal Arts, Guangdong, Foshan 528000，China)

**Abstract:** Folk culture translation plays an essential role in cultural exchange and cultural transmiss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kopos Theor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translation examples and puts forwards the translation strategies to convey cultural connotation exactly, boost the cultural exchange, and build up the fame of Foshan.

**Key words**: Foshan folk culture; Skopos Theory; translation strategies

责任编辑：赫俊国